

用户需求书

采购项目的概况：

- 1.1、 项目名称：2019 年全民艺术普及音乐慕课资源建设
- 1.2、 项目编号：ZB2019-0608
- 1.3、 预算总金额：¥1000000.00
- 1.4、 采购用途：见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 1.5、 数量：一项

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见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本部分要求，中标并签订合同后提供具体方案，投标时标明是否响应即可，但评分项有要求的，请供应商于投标时提供具体方案）

全民艺术普及音乐慕课是海南省 2019 年资源建设重点项目，以音乐艺术教育、艺术普及为主要内容，通过实际教学（慕课教学）的方式提升群众艺术素养，最终成果适用于全国范围的交流共享。

慕课作为实现全民艺术普及的一项途径，将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方面发挥更大作用。本项目以互联网慕课作为教育学习的主要形式，针对全民艺术普及项目的背景与要求，拍摄制作音乐慕课，以此提升公众艺术素养，满足群众文化精神需求，丰富公众文化生活，培养文化人才。

一、选题要求

项目涉及慕课课程将分为三部分乐理知识进行阐述，从音乐入门知识入手，以乐理及乐器知识普及与基本应用为主要讲授内容，计划按流派分类，成知识体系地制作 12 章，共计 1200 分钟的慕课资源。

二、呈现形式

使用国家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已有平台，呈现慕课服务形式。

三、成片结构

每集以知识讲解、音乐赏析及应用教学三部分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展开。

四、拍摄场景

主要采用棚内拍摄的场景，以音乐相关主题元素为点缀；部分可在音乐教室或音乐机构内完成摄制。

五、选题范围

章节	目录	课时(参考)	分集课时
第一部分 音乐文化			
1	音乐的语言	6	1、音乐的材料与形象 2、音乐的种类与体裁 3、音乐的形式与意味 4、音乐与人生、自然、社会的关系 5、音乐的价值与功能 6、音乐的立美与审美
2	中世纪音乐文化	7	1、单声部教会音乐的状况 2、多声部教会音乐的形成和发展 3、教会音乐的理论 4、中世纪记谱法与调式 5、两类世俗音乐的状况 6、“新艺术”时期的音乐 7、欧洲最早的作曲学派
3	古典主义音乐文化	3	1、创作的个性与共性 2、艺术手法与曲式结构 3、各种体裁的创作成就
4	浪漫主义音乐文化	4	1、德奥浪漫主义音乐 2、法国浪漫主义音乐 3、两位来自东欧的浪漫派音乐家 4、意大利浪漫主义歌剧
5	民族主义音乐文化	7	1、共同的思想艺术特征 2、匈牙利民族乐派 3、捷克民族乐派 4、波兰民族乐派 5、挪威民族乐派 6、芬兰民族乐派 7、俄罗斯民族乐派
6	现代主义音乐文化	13	1、现代主义音乐的种类和共性 2、印象主义音乐 3、新古典主义音乐 4、新民主主义音乐 5、序列主义音乐 6、偶然音乐 7、微分音乐 8、噪音音乐 9、电子音乐 10、具体音乐 11、最简音乐 12、爵士乐 13、苏联音乐与社会主义现代主义

第二部分 乐理

7	乐理概念	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性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音的高低 1.2 音的强弱 1.3 音的长短 1.4 音色 2、音阶体系 3、乐音体系 4、音域与音区 5、音程 6、半音全音 7、音域音区 8、增长音值 9、音及音高
8	调式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大调 2、小调
9	记谱法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简谱 2、五线谱
10	音乐记谱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音符与休止符的写法 2、音符和休止符

第三部分 乐器

11	民族乐器	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二胡、板胡音乐 2、琵琶音乐 3、古筝音乐 4、笛、笙音乐 5、大鼓音乐 6、扬琴音乐 7、古琴音乐 8、三角铁音乐 9、葫芦丝音乐
12	西洋乐器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琴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钢琴 1.2 风琴 1.3 管风琴 1.4 古钢琴 1.5 羽管键琴 1.6 电子琴 1.7 手风琴 2、拨弦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古典吉它 2.2 电吉它 2.3 贝斯竖琴 3、木管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单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2 管双簧管 3.3 英国管 3.4 大管 3.5 萨克斯管 3.6 巴松管 3.7 竖笛长笛 3.8 短笛 4、铜管类 4.1 小号 4.2 长号 4.3 大号 4.4 次中音号 4.5 圆号萨克斯 5、弓弦类 5.1 小提琴 5.2 中提琴 5.3 大提琴 5.4 低音提琴 6、打击乐器 6.1 定音鼓、木琴 6.2 钢片琴 6.3 马林巴小军鼓 6.4 大鼓 6.5 镲 6.6 锣
<p>备注：具体建设内容和系列集数在总集数和时长不变的前提下，个别内容根据项目实施期间专家评审结果调整。</p>			

六、建设方式及提交要求

1、建设方式为：

委托建设，自主拍摄。这里主要指本项目委托国内在数字文化方面有较强实力的公司进行策划实施，相关资源建设的要点、过程和结果由海南省图书馆进行统筹管理，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公共数字文化资源。

2、提交要求

中标方应以移动硬盘为载体提交经过数字化的资源成品。按照《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视频资源数字化加工格式规范 V2.0》和海南省中符合广电播出级质量的保存级指标，同时中标方向采购方提交所有拍摄制作期间的所有素材资料（供应商须出具承诺函）。

七、建设成果

1、发布网站配套资源

▲（1）结合海南省图书馆（文化共享工程分中心）资源展示库构架，应以图片、视频、课件等多形式呈现。图片应包括资源内展示画作或成品，不少于 50 张；元数据条目包括资源名称、资源标签、资源主题、资源类型、资源时长、资源内展示画作、资源简介，每集不少于 100 字；整体文字不少于 1000 字。

（2）视频资源成果提交要求

最终慕课资源不少于 20 小时（即 1200 分钟），课程内容不少于 12 章。

配套课程简介、课程大纲、讲义、小测试等教学材料，课程使用预期达每年不低于 2000 人次，使用采购方指定平台，呈现慕课服务形式并提供在线答疑。

按照采购方的需求，中标人向采购方提交创本项目资源成品和在制作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素材和源文件。提交的课程视频成品资源需达到以下标准：

▲输出格式为国际通用高清格式，后期制作以专业广播级系统制作，符合广播级音、画质量，可达到中央电视台的高清播出标准。

▲添加字幕：字幕的文字内容与人物的对白或画外解说员的解说（配音）在时间（声画）上同步。

▲添加语音：配音要求音色纯正、语音语调标准规范，语言通顺、流畅，吐字清晰，语言语调流畅，达到播音员级水平。配音内容应与脚本内容相符，不允许出现错读、漏读以及语速过慢或过快的情况，上下文中间不能有过长停顿及等待时间。

▲负责解决背景音乐版权，背景音乐曲风必须与每集课程主题相契合。

片头、片尾：每部添加公共数字文化工程的 logo 以及含动画特效的片头不少于 10 秒、片尾不少于 10 秒。

每集提交内容简介不少于 100 字。

八、版权要求

1、本次建设项目成果的版权为：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海南省图书馆（全国文化共享工程海南省分中心）所共有。整合的资源素材应妥善解决在本项目成果中使用的版权，确保项目成果提供服务时，无需再向其他单位获取版权。

2、本次建设项目成果的使用权为：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及直属单位、承担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职能/职

责的各级分中心、支中心和基层政府文化服务站点,比如各级图书馆、文化站等、因文化共享工程实施而建立合作的相关单位,可在全国范围内提供服务。

九、建设流程

1、项目建设

▲专题片部分应按:细化制作大纲、明确制作脚本、准备素材、阶段评审、后期制作、成品包装、最终评审、资源发布等流程进行。

2、资源提交

资源最终调整后,按统一标准制作数字化资源成品,同时将配套材料以及加盖公章的重要文档资料一并提交采购方。

3、验收

2019年度资源建设任务初步完成后,应先由海南省专家组进行资源验收和修正调整;再按文化和旅游部组织的验收评审会要求准备有关文档资料提交文化部统一验收评审;待验收会后,领取《评审意见书》并按有关要求对资源进行修正,并必须最终通过国家中心验收。

十、技术标准

▲1、按照《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视频资源数字化加工格式规范 V2.0》中符合广电播出级质量的保存级指标,将提交至少以下四种格式视频:50M码流 AVI 格式(WAV 独立音频)、6M 码流 MPGE 格式、1.5M 码流和 300K 码流 WMV 格式资源,同时提交可在海南文化共享频道(401 频道)播出的 3500kbps 码流的 TS 格式资源。

2、对象数据元数据描述及标准(参考):

基于 XML 的元数据描述,书本资源—CNMARC,非书本资源—DC 元数据及扩展集。

素材类型	引用描述标准
文字	CNMARC
视频	《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视频资源编目规范》 《基本元数据标准》 《基本数字扩展集规范》
图片	《基本元数据标准》 《基本数字扩展集规范》

十一、其他要求

1、包装要求：成片须有国家公共数字文化工程片头片尾，以及“公共数字文化工程 LOGO”台标。（电子版由招标人提供）

2、中标人项目制作期间，须接受招标人至少 2 名工作人员全程跟踪，并在中标人专业人员指导下有选择的参与制作，期间食宿费由中标人承担。

3、本项目中标价为包干价格，包含与项目实施相关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同时中标方承担招标方参加文化和旅游部对本项目相关评审、验收等会议每次至少 2 人的交通费、住宿费。

▲4、最终成品中标方应按采购方要求在指定位置（平台）完成最终成品的数据发布工作。

▲5、投标方在实施阶段因提交的项目成果全部或部分未通过采购方验收的，投标方有义务在采购方要求的时间内修改完毕，由于修改而引起的相关费用由投标方承担，若投标方在三个月修改期内未完成采购方要求，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投标方向采购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支付给采购方合同总金额 10% 违约金。

十二、成片及素材提供

项目提交数据载体为移动硬盘由中标方提供，项目发布载体（服务器、存储等）由采购方提供。

十三、成品交货时间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

十四、交货地点

海南省图书馆。

十五、费用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项目资金总额的 30% 作为项目启动资金；自主原创《全民艺术普及“音乐”慕课》制作总体方案、制作脚本、样片等提交甲方审核通过后，支付总额的 50% 作为制作资金；自主原创《全民艺术普及“音乐”慕课》制作完成，将所有素材、成品各种转换格式文件，并按照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省文体厅以及甲方的要求提交相关文件，并通过采购方专家组验收通过后，支付本项目资金总额的 20% 作为验收款；本项目在通过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的最终验收后，本项目结项。